

2025年創作銷售x駐坊交流

「花蓮美術館-太平洋工作坊」進駐招募簡章

花蓮美術館，前身名稱是1983年花蓮縣政府啟用的「文物陳列館」，早期是以陳列原住民文物、地方名人捐贈物件為內容之展示館，並與周邊的文化局圖書館及演藝廳，併稱為當地民眾熟知的「文化中心」，是花蓮長輩們津津樂道的小時候休閒去處。2021至2023年因館舍老舊，文化局進行花蓮美術館的重大改建，2024年2月以嶄新樣貌重新開館，提供鄉親更加符合時代趨勢的休閒教育空間。本館除一樓為申請展、二樓常設展等年度精彩的展覽內容，本次特別釋出入館處右側「太平洋工作坊」，作為一處讓民眾認識花蓮美學的創意基地，也同時是文化園區內唯一提供餐飲休憩空間。透過公開招募，邀集藝術創作、文創產業、文化推廣、創意設計等類型進駐，期待與花蓮縣文化局和熱愛花蓮這片山海城市互動的朋友們，一起來太平洋工作坊交流，展現藝文魅力。

一、進駐時間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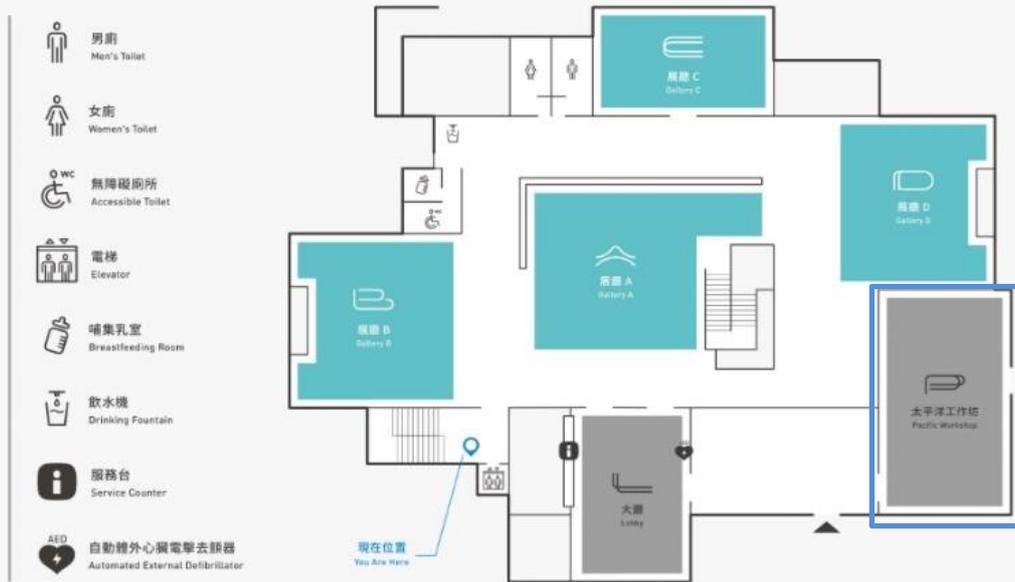
2025年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，配合館方開館日(週二至週日 上午9:00-下午5:00)為原則，逢周一、國定假日及換展日休館。

二、空間說明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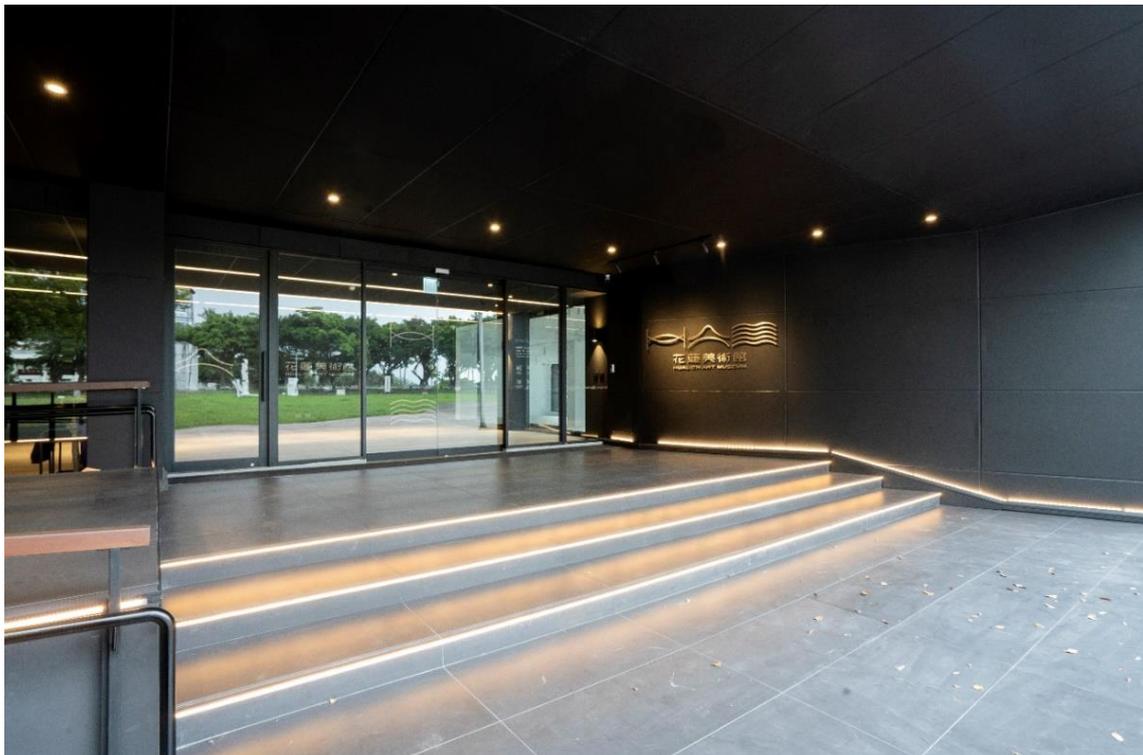
「太平洋工作坊」位於花蓮美術館入口處右側空間，占地面積約25平方公尺，為單層鋼筋混凝土建築，周邊有石雕博物館、演藝堂及臨時圖書館。東側另有獨立對外門，具有照明、水源、空調、保全等基本設備，進駐期間場地其他所需請自行準備。

2025年創作銷售x駐坊交流

1F 一樓平面圖



▲ 花蓮美術館一樓平面圖



▲ 花蓮美術館正門

2025年創作銷售x駐坊交流

▼ 太平洋工作坊內部空間(不含擺設)



▼ 照明設備(天花板投射燈)



2025年創作銷售x駐坊交流



 水源設備

三、申請條件

1. 過去有策展、藝術駐村、藝文空間經營等經驗之個人或商家，始得提案。
2. 如為團隊提案或合作提案者，請以一人作為本案代表人。

四、申請與審查方式

請詳閱本簡章後填妥申請文件(如附件)，並於2024年10月4日前e-mail至本局視覺藝術科劉小姐 (stone@mail.hccc.gov.tw)。申請文件包含下列資訊：

1. 提案單位申請表，如基本資料、提案簡述、相關實績等。
2. 進駐企劃書，包含營運構想、實施方式、空間規劃、民眾美學教育活動、營運時間、成員介紹、經費概算、預期效益等，篇幅以A4/10頁為限。

2025年創作銷售x駐坊交流

3. 提案單位應擔保著作及申請企劃無侵害他人著作權之情事，若因上述情事致本局遭受損失，提案單位應對本局負全部賠償責任。
4. 申請文件經初審後，本局擇適合者參與徵選面談。經本局通知者，請準備書面資料5份與10分鐘內說明。
5. 本局於2024年10月25日前以電子信箱、電話通知入選單位，未入選者恕不另行通知。

五、 相關時程

1. 提案時間：即日起至2024年10月4日止。
2. 徵選會議：2024年10月14日至10月18日期間，本局擇日另行通知。
3. 進場籌備：2024年11月16日至12月31日。
4. 進駐營運：2025年1月2日起，可提前於2024年12月試營運。
5. 撤場時間：2026年1月1日至1月10日。

六、 進駐執行須知

1. 自進場佈置日起至撤場點交日止，策展單位須自行負擔營運成本、空間物品布置、保管及室內外所屬空間場地維護清潔等。
2. 進駐期間須妥善維護、管理空間，不得傷害建築結構或牆面，違者須負回復原狀之責。
3. 開店時間為每日上午9時至下午5時(中午不休息)，未經本局同意不得任意關閉。如有緊急情況需要店休，請立即告知美術館人員。
4. 為鼓勵多元、創意提案，本局提供無償進駐。惟為擴大社區民眾服務及推廣美學近用，進駐單位需每月至少辦理一場次「民眾美學教育活動」，以不收費形式，一年需達12場次，每場次至少提供30名額，內容可包括視覺藝術、樂舞、生活藝術、文

2025年創作銷售x駐坊交流

學、生活知識或結合本縣NGO團體公益性活動等，本局不另提供相關辦理費用。

5. 進駐單位所有營收悉歸進駐單位所有，本局不另分潤。惟營利項目請斟酌訂定，以免減損公共空間之民眾近用權利，本局將就營利收費事項格外審查。
6. 如正取單位未能配合期程進駐，將依備取順序遞補。

七、進駐期間之權利、義務與注意事項

1. 進駐單位須與本局簽訂契約書，作為雙方履行權利義務之依據。且不得以任何名義擅自轉讓進駐權利予第三方。
2. 進駐單位未依計畫與契約執行，情節重大者，本局得終止其進駐資格。
3. 進駐期間本局不負責保管或賠償進駐單位所有之財產(如個人財物、商品、生財機具等)。
4. 進駐單位保有提案、執行計畫之著作人格權與著作財產權，本局有該提案、執行計畫圖文之行銷權利(包含用於展覽、專刊內容出版、專欄發表、媒體報導等行銷宣傳)。
5. 本招募簡章內容如有未盡之事宜，依本局修正公布為準，本局保留最終修改與解釋之權利。

八、聯繫資訊

如有相關問題，歡迎聯繫花蓮縣文化局視覺藝術科劉小姐，

電話：03-8227121#205

信箱：stone@mail.hccc.gov.tw

2025年創作銷售x駐坊交流

提案單位申請表	
提案(代表)人	
聯絡手機	
通訊地址	
e-mail	
進駐類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策展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創作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工作坊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餐飲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，如: (可複選)
提案簡述 (300字內)	
相關實績 (從年分最近 到遠至多8 則，條列式)	

2025年創作銷售x駐坊交流

進駐企劃書 (篇幅以 A4/10 頁為限)

- 一、 營運構想
- 二、 實施方式
 - (一)目標受眾
 - (二)產品與服務項目
 - (三)形象視覺設計
- 三、 空間規劃
- 四、 民眾美學教育活動
- 五、 營運時間(含籌備期)
- 六、 成員簡介
- 七、 經費概算
- 八、 預期效益